

东莞市公常路改造工程第一合同段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东莞市公常路改造工程 已由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 以 东发改投审(2023)6号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以 东交建(2023)0012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东莞市公常路改造工程位于东莞市黄江镇和常平镇,南起莞深交界,起点接深圳段公常路,北至常黄路与常平大道交叉口,工程桩号范围为 K0+000~K19+147.781,全长约 19.147 公里,其中常平段约 5.23km,黄江段约 13.917km,采用《城镇化地区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集散型一级公路标准,红线宽度为 35-51m,设计速度为主线 60km/h,辅道 40km/h,主线采用双向 6-8 车道,辅道采用双向 2 车道。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东莞市

本次招标范围:公常路改造工程第一合同段,工程内容包括涵洞拼接 1 道,涵洞清淤 1 道,4 座既有桥梁人行道栏杆改造,同时对公常路(桩号:K0+000~K19+147.781)全线慢行系统、路基、路面、景观、排水、照明、交通工程等附属工程进行升级改造。具体以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本次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78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5 月 1 日(具体以开工令时间为准),计划工程交工验收日期:2025 年 6 月 19 日。

2.2 标段划分、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合同段。具体见附件 1。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G 类路面工程	东莞市公常路改造工程第一合同段	K0+000~K19+147.781	19.147 km	东莞市公常路改造工程第一合同段(桩号:K0+000~K19+147.781),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涵洞、全线慢行系统、路基、路面、景观、排水、照明、交通工程等附属工程进行升级改造。具体以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具备住建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或具备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详见附件 2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相应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

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注：1.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2. 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 或协议控股。3.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应在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获取并激活企业编号，企业编号未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激活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3.6 投标人如不具备专用合同条款 4.3 款要求的路基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机电工程施工资质的，应当在投标文件“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中填报，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关资质而未按要求写的，视为未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3 月 31 日 至 2023 年 04 月 07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陆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jtc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 进行账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 1,000 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04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 2023 年 4 月 8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 9 时 30 分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zb.gd.cn>）、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dgjtt.com.cn/>）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t.com.cn/>）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欢迎主动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积极举报涉黑涉恶线索。重点举报内容：一是强揽项目、围标串标、恶意竞标；二是强迫交易、堵路阻工、敲诈勒索，干预项目实施；三是徇私舞弊，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四是煽动群众闹事缠访，聚众扰乱公共秩序；五是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其它涉黑涉恶问题。举报电话：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扫黑办 0769-22002528，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招标监督 0769-22002153。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莞樟路东城段 199 号
邮政编码： 523000
联系人： 张工
电话： 0769-28091695
传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东莞市建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
所有限公司
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下桥银门街 1 号建筑之家
4 楼
邮政编码： 523112
联系人： 陈工
电话： 0769-22624481
传真： /
电子邮件： 781257524@qq.com

2023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附件 1： 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

附件 3： 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